

# 臺北市萬華區興德里 111 年度第 2 次里鄰工作會報會議記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11 年 9 月 13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2 時

地點：書面會議

主持人：吳里長政侑

紀錄：楊雯瀚

出席人員：如鄰長出席表

## 一、 主席致詞：

各位鄰長大家午安，因應新冠肺炎疫情，本次會議利用書面會議召開里鄰工作會報，還請多多包涵，若有想要提案或表達意見者，可隨時在本里里鄰長及志工 line 群組反映。在此宣導因應武漢肺炎疫請，請大家勤洗手戴口罩做好個人防護措施，有關新冠疫苗施打，里辦公處全力協助鄰長及里民，有相關需要請隨時提出。藉此機會感謝各位鄰長共同努力，對興德里的愛護與支持，請大家繼續支持里內各項活動。

## 二、 里辦公處工作報告

有關上半年活動請參閱本次會議資料第 6 頁，111 年里鄰建設服務經費及回饋金辦理成果表，請參閱第 10、11、12 頁，111 年里鄰建設服務經費計畫表請參閱會議資料附件，其餘事項請自行參閱書面資料。

## 三、 宣導事項：

區公所各課室宣導事項請參閱書面資料。

## 四、 討論事項

1、案由：討論修正 111 年里鄰建設服務經費申請計畫。

說明：修正本里 111 年里鄰建設服務經費計畫，包括機車保險費、滅火器換藥、維修字幕機、節慶活動(取消母親節活動、修正重陽節活動經費)、志工相關費用及里鄰建設服務經費各項相關經費等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2、案由：討論 112 年度班隊，是否納入洽借東園次分區之各區民活動中心事宜。

說明：凡屬本里班隊以里鄰活動名義申請東園次分區民活動中心，須經由本里里鄰工作會報決議通過，方可免繳基本費。

興德班隊：(1)興德里長青會申請萬大第二區民活動中心。

(2)長青卡拉 OK 班申請萬青區民活動中心。

(3)瑜珈班申請萬青區民活動中心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3、案由：研商是否續租萬大路 449 巷 28 弄 7 號 1 樓為本里里民活動場所案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## 五、臨時動議

里長：街道巷弄若有髒亂或廢棄物，請轄管鄰長拍照在里鄰長 line 群組反映，里辦公處立即處理。

## 六、主席結論：

再次感謝各位鄰長對里辦公處的支持，有任何問題隨時向本人或里幹事反應，以便盡速通報相關單位即時處理，再次感謝各位鄰長踴躍參與謝謝大家。

## 七、散會：下午 4 時。

# 臺北市萬華區興德里 111 年度第 2 次里鄰工作會報參加名單

一、時間：111 年 9 月 13 日(星期二)下午 2 時

二、地點：書面會議

三、主持人：吳政侑

紀錄：楊雯瀚

四、上級督導人員：略

五、參加人員：

鄰別	姓名	鄰別	姓名	鄰別	姓名
1	蕭許麗花	7	李英結	13	邱鼎傑
2	鄭郁樺	8	陳美華	14	莊黃美玉
3	楊啓文	9	李張却	15	李陳幼治
4	吳綉滿	10	謝秀眉	16	許振源
5	王愛珠	11	陳文河	17	邱垂銜
6	楊慶隆	12	鄭美霞	18	李清華